

福建省林业综合统计 报表制度

(2019年统计年报和2020年定期报表)

福建省林业局

2019年12月

本报表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的有关规定制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六条规定：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政府统计机构和有关部门以及各单位的负责人，不得自行修改统计机构和统计人员依法搜集、整理的统计资料，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统计机构、统计人员及其他机构、人员伪造、篡改统计资料，不得对依法履行职责或者拒绝、抵制统计违法行为的统计人员打击报复。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七条规定：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以及个体工商户和个人等统计调查对象，必须依照本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提供统计调查所需的资料，不得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不得迟报、拒报统计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九条规定：统计机构和统计人员对在统计工作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信息，应当予以保密。

说 明

一、为了解我省林业经济发展情况，为林业主管部门制定政策和进行经济管理提供依据，根据国家林草局《林业草原综合调查制度》、《福建省农村社会经济综合统计报表制度》的要求，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报表制度。

二、本报表制度已经福建省统计局批准，批准文号为闽统设管制字〔2018〕12号，有效期至2020年12月止。

三、本报表制度属于地方统计调查，调查内容为国家林草局和福建省统计局对本省林业主管部门报送资料的要求，包括林业综合情况、营造林统计、林产工业统计、林业系统劳动情况、林业投资和服务业统计等。

四、本报表制度中统计资料上报单位是各设区市林业局、局有关部门和直属单位。

五、本报表制度属于部门统计调查，是福建省林业局对各设区市林业局报送综合统计资料的要求。其中市林业计划财务统计管理部门负责“生态建设与保护”、“产业发展”、“从业人员”和“林业投资”报表数据的收集、审核、汇总和报送。“自然保护区管理财务状况（K101表、K102表、K103表）”由省野生动植物自然保护中心报送。

六、各设区市林业局在上报2019年《营造林生产情况表（B101表）》和《林业综合统计电快报（闽林年(定)综1(1)表）》时，务必与1月5日报送的《营林及木竹采运生产情况（A453-1表）》中相关营林指标核对一致。各单位统计年报报出后，如发现错误，必须在20日内进行更正，并说明原因。

七、《分县分工程营造林和投资完成情况（B101-1表）》是第二年国家造林质量核查要依据，表式为国家林草局统一印发的统计表。

八、上报统计表（含汇总表和过渡表）必须装订成册，封面和报表上要注明填报单位、负责人、制表人和报送日期，营林部分统计表要注明营林部门责任人，并加盖单位公章。上报报表规格为A4纸型。

九、本报表制度中，由各设区市上报的统计表全部使用新的全国林业统计报表管理平台软件进行填报汇总。

十、本报表制度由福建省林业局负责解释。

目 录

填表类别	表 号	表 名	填 报 单 位	报送时间	报表处理 软件
一、综合					
1、年报	闽林年(定)综1表	林业综合统计电快报	各设区市林业局,局直各单位	2月14日	软件
	A453-1表	营林及木竹采运生产情况	各设区市林业局	2月14日	软件
	闽林年综2表	竹业经济情况	各设区市林业局,局直有关单位	2月14日	软件
2、定期 报表	闽林年(定)综1表	林业综合统计电快报	各设区市林业局,局直各单位	次月3日	软件
	A453-1表	营林及木竹采运生产情况	各设区市林业局	3月28日、6月28日、 9月28日、12月28日	软件
二、生态建设与保护					
年报	B101表	营林生产情况表	各市(县、区)林业主管部门	2月14日	软件
	B1021表	分县分工程营造林完成情况	各市(县、区)林业主管部门	2月14日	软件
	B103表	造林面积分林种与经济成分情况	各市(县、区)林业主管部门	2月14日	软件
	B104表	草原保护修复情况	各市(县、区)林业主管部门	2月14日	软件
	B105表	分工程草原保护修复和投资完成情况	各市(县、区)林业主管部门	2月14日	软件
	K101表	自然保护区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状况	省野生动植物保护中心	2月14日	EXECL表
	K103表	自然保护区企业财务状况	省野生动植物保护中心	2月14日	EXECL表

目 录

填表类别	表 号	表 名	填 报 单 位	报送时间	报表处理软件
三、产业发展					
年报	C101表	林业草原产业产值情况	各设区市林业局，局直各单位	2月14日	软件
	C102表	主要经济林和草产品产量情况	各市(县、区)林业主管部门	2月14日	软件
	C103表	油茶产业情况	各市(县、区)林业主管部门	2月14日	软件
	C104表	核桃产业情况	各市(县、区)林业主管部门	2月14日	软件
	C106表	主要木材、竹材产品产量情况	各市(县、区)林业主管部门	2月14日	
	C107表	主要木竹加工产品产量情况	各市(县、区)林业主管部门	2月14日	软件
	C108表	主要林产化工产品产量	各市(县、区)林业主管部门	2月14日	软件
	C108表	林业旅游与休闲产业发展情况	各市(县、区)林业主管部门	2月14日	软件
	C109表	主要林产品销售实际平均价格	各设区市林业局	2月14日	软件
四、从业人员					
年报	D101表	林业系统从业人员和劳动报酬情况	各设区市林业局，局直各单位	2月14日	软件
	D102表	生态护林员数量和管护情况	各设区市林业局	2月14日	软件
五、林业投资					
年报	E101表	林业投资完成情况	各设区市林业局，局直各单位	2月14日	软件
	E102表	林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情况	各设区市林业局，局直各单位	2月14日	软件
	E103表	林业利用外资基本情况	各设区市林业局，局直各单位	2月14日	EXECL表
六、附件	1、2019年林业综合统计年报和2020年定期统计报表制度修订的主要内容 2、历年新增指标解释 3、林业产业产值统计报表填报说明				

林业综合统计电快报

表号: 闽林年(定)综1表
 制定机关: 福建省林业厅
 文号: 闽林计财[2017] 号
 批准机关: 福建省统计局
 批准文号: 闽统设管制字[2018] 12号
 有效期至: 2020年12月

填报单位: _____ 2019年、2020年1- 月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报告期别	本年实际
甲	乙	丙	戊	1
一、植树造林总面积	亩	01	月	b01=b02+b14+b15+b16
(一) 人工造林更新面积	亩	02	月	b02>=b03
其中: 非公有经济造林	亩	03	月	b02>=b04
其中: 竹林	亩	04	月	
按林种分: 1、用材林	亩	05	月	b02=b05+b07+b08+b09+b10
其中 :速生丰产林	亩	06	月	b05>=b06
2、经济林	亩	07	月	
3、防护林	亩	08	月	
4、薪炭林	亩	09	月	
5、特用林	亩	10	月	
按类型分: 1、人工荒山造林	亩	11	月	b02=b11+b13
其中: 非规划林地造林面积	亩	12	月	
2、人工更新	亩	13	月	
(二) 人工促进天然更新面积	亩	14	月	
(三) 低效林改造面积	亩	15	月	
(四) 退化林防护林改造面积	亩	16	月	
二、年末实有封山育林面积	亩	17	月	b17>=b18
其中: 本年新封	亩	18	月	b18=b19+b20
1、无林地和疏林地新封	亩	19	月	
2、有林地和灌木林地新封	亩	20	月	
三、零星(四旁)植树	万株	21	月	
四、育苗面积	亩	22	月	b22>=b23
其中: 本年新育	亩	23	月	
容器育苗	万株	24	月	
五、未成林抚育实际面积	亩	25	月	b26>=b25
未成林抚育作业面积	亩次	26	月	b29=b30+b34
六、中、幼龄林抚育面积	亩	27	月	b30=b31+b32+b33
七、竹林抚育面积	亩	28	月	b35=b36+b37
八、商品材产量	立方米	29	月	b44=b45&b49
1、原木	立方米	30	月	b44>=b50
杉木	立方米	31	月	b56=b58+b60+b64 b56>=b57
松木	立方米	32	月	b58>=b59 b60>=b61+b62+b63 b64>=b65
杂木	立方米	33	月	b66>=b67 b67>=b68
2、薪材	立方米	34	月	b69>=b70
商品材销售量	立方米	35	月	
1、省内	立方米	36	月	
2、省外	立方米	37	月	
商品材期末库存	立方米	38	月	
九、全部竹材产量	—	—	—	—
1、毛竹	万根	39	月	
2、篙竹	万根	40	月	
3、小竹材	吨	41	月	
十、锯材产量	立方米	42	月	
十一、木片产量	实积立方米	43	月	
十二、人造板产量	立方米	44	月	
1、胶合板产量	立方米	45	月	
2、纤维板产量	立方米	46	月	
3、刨花板产量	立方米	47	月	
4、细木工板产量	立方米	48	月	
5、其他人造板产量	立方米	49	月	
人造板产量中: 林业系统	立方米	50	月	
十三、胶合木产量(集成材、重组木、指接材)	立方米	51	月	
十四、松香产量	吨	52	月	
十五、木质家具产量	件	53	月	
十六、纸及纸板产量	吨	54	月	
十七、木、竹地板产量	平方米	55	月	

填报说明:
 1.植树造林总面积为人工造林更新面积、人工促进天然更新面积、低产低效林改造面积、低效林改培面积、退化林改培之和。
 2.人工荒山造林面积、无林地和疏林地新封为国家林业局第二年造林质量核查指标。
 3.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单位负责人: _____ 营林科负责人: _____ 填报人: _____ 报出日期: 年 月 日

林业综合统计电快报（补充资料）

表号：A 1 0 1 表
制定机关：国家林业统计局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19] 号
有效期至：2020年10月

填报单位： 2019年、2020年1- 月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报告期别	本年实际
甲	乙	丙	戊	1
补充资料：				
一、造林面积				
1. 人工造林面积	亩	01		A1<=A2
2. 飞播造林面积	亩	02		B01=B02+B03+B04+B05+B06
3. 当年新封山（沙）育林面积	亩	03		
4. 退化林修复面积	亩	04		
5. 人工更新面积(含人工促进天然更新)	亩	05		
6. 退化林修复面积	亩	06		
7. 人工更新面积(含人工促进天然更新)	亩	07		
二、森林抚育面积				
三、林产品产量				
1. 商品材产量	立方米	08	3、6、9、12月的3日前分别填报一季度、半年度、三季度和全年预测数据	B12>=B13
2. 竹材产量（毛竹和篙竹）	万根	09		
3. 人造板产量	立方米	10		
4. 木竹地板产量	平方米	11		
5. 各类经济林产品总量	吨	12		
其中：油茶籽产量	吨	13		
四、林业产业总产值（现价）				
1. 第一产业	万元	14		B14=B15+B16+B17
2. 第二产业	万元	15		
3. 第三产业	万元	16		
其中：中央投资	万元	17		
五、自年初累计完成林业投资				
其中：中央投资	万元	18		B18>=B19+B20
其中：地方投资	万元	19		
其中：地方投资	万元	20		

单位负责人： 营林科负责人： 填报人： 报出日期： 年 月 日

营 林 及 木 竹 采 运 生 产 情 况

表 号：A453-1表
制定机关：国家统计局
文 号：国统字
有效期至：2020年1月

综合机关名称：

202 年 季度止累计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合计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合计
一、荒山荒（沙）地造林面积	亩	1		十、当年苗木产量	万株	29	
其中：非规划林地造林面积	亩	2		十一、育苗面积	亩	30	
按造林方式分	—	—	—	其中：本年新育	亩	31	
1.人工造林	亩	3		十二、全社会木竹材采伐产量	—	—	
其中：竹林面积	亩	4		（一）全部木材产量	立方米	32	—
乔木林面积	亩	5		其中：村及村以下木材产量	立方米	33	
2.无林地和疏林地新封	亩	6		1、商品材产量	立方米	34	
按经济成份分	—	—	—	（1）原木	立方米	35	
1.公有经济造林	亩	7		杉木	立方米	36	
（1）国有经济造林	亩	8		松木	立方米	37	
（2）集体经济造林	亩	9		杂木	立方米	38	
2.非公有经济造林	亩	10		（2）薪材	立方米	39	
按主要林种用途分	—	—	—	2、自用材产量	立方米	40	
1.用材林	亩	11		（1）原木	立方米	41	
其中：速生丰产林	亩	12		杉木	立方米	42	
2.经济林	亩	13		松木	立方米	43	
3.防护林	亩	14		杂木	立方米	44	
4.薪炭林	亩	15		（2）薪材	立方米	45	
5.特种用途林	亩	16		（二）全部竹材产量	—	—	
二、有林地造林面积	亩	17		其中：村及村以下竹材产量	—	—	—
1.林冠下造林	亩	18		毛竹	万根	46	—
2.有林地和灌木林地新封	亩	19		篙竹	万根	47	
三、更新造林	亩	20		小竹材	吨	48	
其中：人工促进天然林更新面积	亩	21		1、商品竹产量	—	—	—
四、低产低效林改造面积	亩	22		毛竹	万根	49	—
五、零星（四旁）植树	株	23		篙竹	万根	50	
六、年未实有封山（沙）育林面积	亩	24		小竹材	吨	51	
七、未成林抚育作业面积	亩次	25		2、自用竹产量	—	—	
八、未成林抚育实际面积	亩	26		毛竹	万根	52	—
九、成林抚育面积	亩	27		篙竹	万根	53	
其中：中、幼龄林抚育面积	亩	28		小竹材	吨	54	

单位负责人：

营林科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计算结果取整数。

2. 本表由林业部门负责调查填报，并会同当地政府统计部门共同审核后逐级上报。

竹 业 经 济 情 况

表 号: 闽 林 年 综 2 表
 制定机关: 福 建 省 林 业 厅
 文 号: 闽 林 计 财 [2018] 号
 批准机关: 福 建 省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 闽 统 设 管 制 字 号 [2018] 12 号
 有效期至: 2020 年 12 月

填报单位: _____ 2019 年

指 标 名 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数量	产 值 (万 元)	
				合 计	其 中: 出 口 产 值
甲	乙	丙	1	2	3
总 计	—	01	—		
一、竹材产量	—	02	—		
(一) 商品竹	—	03	—		
1、毛竹	万根	04	$a2 \geq a3$		
2、篙竹	万根	05	$b01 = b02 + b11 + b14 + b16 + b24 + b27 + b28$		
3、小竹材	吨	06	$b02 = b03 + b07$		
(二) 自产自用竹材产量	—	07	$b03 = b04 + b05 + b06$		
1、毛竹	万根	08	$b07 = b08 + b09 + b10$		
2、篙竹	万根	09			
3、小竹材	吨	10			
二、鲜笋生产量	吨	11	$b11 = b12 + b13$		
1、冬笋	吨	12			
2、春笋 (含小径竹笋)	吨	13			
三、笋干	吨	14			
四、竹荪	吨	15			
五、竹制品	—	16	—		
1、竹胶板	立方米	17	$b16 = b17 + b23$		
2、竹地板	平方米	18			
3、竹凉席	平方米	19			
4、竹家俱	件、套	20			
5、竹工艺品	件、套	21			
6、竹筷、竹串、竹香芯	标准箱	22			
7、其他竹制品	—	23			
六、笋制品	吨	24	$b24 = b25 + b26$		
1、清水笋	吨	25			
2、软包装笋	吨	26			
七、竹炭	吨	27			
八、竹浆	吨	28			
补充资料一: 年末实有竹林面积	亩	29	$b29 = b30 + b32$	—	—
(一) 毛竹林	亩	30	$b30 \geq b31$	—	—
其中: 丰产竹林	亩	31		—	—
(二) 小径竹	亩	32		—	—
补充资料二: 年末实有笋竹加工企业数	个	33	$b33 \geq b34$	—	—
其中: 本年新增	个	34		—	—
千万元产值笋竹加工企业数	个	35	$b33 \geq b35$	—	—
年末笋竹加工企业从业人数	人	36		—	—
补充资料三: 年度新增竹山便道里程	公里	37			
补充资料四: (一) 村及村以下竹材产量	—	—	—	—	—
1、毛竹	万根	38		—	—
2、篙竹	万根	39		—	—
3、小竹材	吨	40		—	—
(二) 林业系统竹材产量	—	—	—	—	—
1、毛竹	万根	41		—	—
2、篙竹	万根	42		—	—
3、小竹材	吨	43		—	—

说明: 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单位负责人: _____

填报人: _____

报出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林 业 系 统 县 属 国 有 林 场 基 本 情 况

表 号: 闽 林 年 综 8 表
 制定机关: 福 建 省 林 业 厅
 文 号:
 批准机关: 福 建 省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
 有效期至:

填报单位: _____ 2019年

国有林场名称	个数	林场类型	经营面积(万亩)					活立木蓄积(立方米)	造林更新面积		中幼龄林抚育面积	低产低效林改造面积	产业总产值	木材产量(立方米)	林区公路	输电线路	房屋建筑总面积	全年总收入	年末在册职工人数		年末实有离退休人员
			合计	其中: 林业用		其中:			人工荒山造林	人工更新									合计	其中: 在岗职	
				合计	其中: 有林地	生态林	商品林														
计量单位	个		万亩	万亩	万亩	万亩	万亩	万亩	万亩	万亩	万亩	万元	立方米	公里	公里	平方米	万元	个	个	个	
甲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说明: 1、本表包括未改名称的国有采育场; 2、以万元为单位的指标保留二位小数。
 单位负责人: _____ 填报人: _____

报出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营造林生产情况

表 号： B101 表

制定机关：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批准机关： 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 国统制（2020）10号

填报单位：

有效期至： 2023年1月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全部完成面积	其中：中央投资完成面积
甲	乙	丙	1	2
一、人工造林	公顷	1		
二、飞播造林	公顷	2		
三、封山育林	公顷	3		
1. 无林地和疏林地封山育林	公顷	4		
2. 有林地和灌木林地封山育林	公顷	5		
3. 新造幼林地封山育林	公顷	6		
四、退化林修复	公顷	7		
五、人工更新	公顷	8		
六、森林抚育面积(中、幼龄林抚育)	公顷	12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1. 森林抚育面积特指中、幼龄林抚育。

2. 中央投资完成面积包括林业重点工程造林、中央财政造林补贴造林等由中央投资或补贴完成的造林面积。

3. 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分县分工程营造林和投资完成情况

表 号： B102 表
制定机关：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批准机关： 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 国统制（2020）10号
有效期至： 2023年1月

填报单位：

指标名称	代码	造林面积（公顷）							森林抚育面积（公顷）	投资完成额（万元）				
		总计	新造林			退化林修复		人工更新		总计	其中			
			人工造林	飞播造林	当年新封山（沙）育林	低效林改造	退化防护林修复				中央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	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财政资金	金融贷款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总计	01													
其中：混交林	02													
其中：竹林	03													
其中：林业重点工程	04													
一、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	05													
二、退耕还林工程	06													
三、京津风沙源治理工程	07													
四、三北及长江流域等防护林体系工程	08													
1. 三北防护林工程	09													
2. 长江流域防护林工程	10													
其中：林业血防工程	11													
3. 沿海防护林工程	12													
4. 珠江流域防护林工程	13													
5. 太行山绿化工程	14													
五、石漠化综合治理工程	15													
六、国家储备林建设工程	16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1. 本表以县为单位填报，非县域范围内的单位在该县的造林面积可以作为一个独立的县级单位单独列示，但其数据不应再重复计入该县统计范围内。

2. 林业重点工程造林面积是全国造林面积的一部分，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1）有中央资金保证。必须是有中央资金作为保证，地方资金仅作为配套的造林；（2）列入国家重点林业建设工程总体规划，并按工程项目进行管理，有经过县级以上林业主管部门批准的计划任务书、图文齐全的规划设计、施工设计；（3）有严格的检查验收，验收资料记录齐全，并记入技术档案。

3. 森林抚育面积特指中、幼龄林抚育。

4. 指标一律保留整数。

造林面积分林种与经济成分情况

表 号： B103 表
 制定机关： 局
 批准机关： 国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 国统制（2020）10号
 有效期至： 2023年1月

填报单位：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造林面积
甲	乙	丙	1
合 计	公顷	01	
一、按林种主导功能分：			
1. 用材林	公顷	02	
2. 经济林	公顷	03	
3. 防护林	公顷	04	
4. 薪炭林	公顷	05	
5. 特种用途林	公顷	06	
二、按经济成分分：			
1. 公有经济造林	公顷	07	
(1)国有经济造林	公顷	08	
(2)集体经济造林	公顷	09	
2. 非公有经济造林	公顷	10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草原保护修复情况

表 号： B104 表
 制定机关：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批准机关： 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 国统制（2020）10号
 有效期至： 2023年1月

负责单位：草原管理司、规划财务司
 填报单位：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实际
甲	乙	丙	1
一、种草面积	公顷	01	
1. 建设人工草地	公顷	02	
2. 补播种草	公顷	03	
二、草原改良面积	公顷	04	
三、草原管护面积	公顷	05	
1. 禁牧面积	公顷	06	
2. 草蓄平衡面积	公顷	07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1. 种草、草原改良面积计算时，同一地块采取两种（含）以上措施的只计入一项指标，不能重复统计。

2. 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林草种苗生产情况

表 号： B106 表

制定机关： 国家统计局

批准机关： 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 国统制〔2020〕10号

有效期至： 2023年1月

负责单位： 国有林场和种苗管理司、规划财务司

填报单位：

地区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实际
甲	乙	丙	1
一、种子生产			
1. 林木种子产量	吨	01	
其中：良种	吨	02	
2. 穗条产量	条（根）	03	
3. 草种产量	吨	04	
二、苗木生产			
1. 育苗面积	公顷	05	
其中：新育	公顷	06	
2. 苗木产量	株	07	
其中：良种	株	08	
三、良种使用率	%	09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 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林业草原产业产值情况

(按现行价格计算)

表号: C101表
 制定机关: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批准机关: 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 国统制(2020)10号
 有效期至: 2023年01月

负责单位: 规划财务司

填报单位:

产业类别	计量单位	代码	总产值
甲	乙	丙	1
总产值	万元	01	
林业产业总产值	万元	02	
一、第一产业	万元	03	
(一)涉林产业合计	万元	04	
1. 林木育种和育苗	万元	05	
(1) 林木育种	万元	06	
(2) 林木育苗	万元	07	
2. 营造林	万元	08	
3. 木材和竹材采运	万元	09	
(1) 木材采运	万元	10	
(2) 竹材采运	万元	11	
4. 经济林产品的种植与采集	万元	12	
(1) 水果、坚果、含油果和香料作物种植	万元	13	
(2) 茶及其他饮料作物的种植	万元	14	
(3) 森林药材、食品种植	万元	15	
(4) 林产品采集	万元	16	
5. 花卉及其他观赏植物种植	万元	17	
6. 陆生野生动物繁育与利用	万元	18	
(二)林业系统非林产业	万元	19	
二、第二产业	万元	20	
(一)涉林产业合计	万元	21	
1. 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苇制品制造	万元	22	
(1) 木材加工	万元	23	
(2) 人造板制造	万元	24	
(3) 木制品制造	万元	25	
(4) 竹、藤、棕、苇制品制造	万元	26	
2. 木、竹、藤家具制造	万元	27	
3. 木、竹、苇浆造纸和纸制品	万元	28	
(1) 木、竹、苇浆制造	万元	29	
(2) 造纸	万元	30	
(3) 纸制品制造	万元	31	
4. 林产化学产品制造	万元	32	
5. 木质工艺品和木质文教体育用品制造	万元	33	
6. 非木质林产品加工制造业	万元	34	
(1) 木本油料、果蔬、茶饮料等加工制造	万元	35	
(2) 野生动物食品与毛皮革等加工制造	万元	36	
(3) 森林药材加工制造	万元	37	
7. 其他	万元	38	
(二)林业系统非林产业	万元	39	
三、第三产业	万元	40	
(一)涉林产业合计	万元	41	
1. 林业生产服务	万元	42	
2. 林业旅游与休闲服务	万元	43	
3. 林业生态服务	万元	44	
4. 林业专业技术服务	万元	45	
5. 林业公共管理及其他组织服务	万元	46	
(二)林业系统非林产业	万元	47	
草原产业总产值	万元	48	
一、种草、修复和管护	万元	49	
二、割草、草产品加工	万元	50	
三、草原旅游、休闲与服务	万元	51	
补充资料: 竹产业产值	万元	52	
林下经济产值	万元	53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 1. 涉林产业统计范围为全社会; 2. 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主要经济林和草产品产量情况

表 号： C102 表

制定机关：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批准机关： 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 国统制〔2020〕10号

有效期至： 2023年01月

负责单位： 规划财务司

填报单位：

指标名称	代码	产 量 (吨)
甲	乙	1
各类经济林总计	01	
一、水果	02	
二、干果	03	
其中：板栗	04	
其中：枣（干重）	05	
其中：榛子	06	
其中：松子	07	
三、林产饮料产品（干重）	08	
四、林产调料产品（干重）	09	
五、森林食品	10	
其中：竹笋干	11	
六、森林药材	12	
其中：杜仲	13	
七、木本油料	14	
1. 油茶籽	15	
2. 核桃（干重）	16	
3. 油橄榄	17	
4. 油用牡丹籽	18	
5. 其他木本油料	19	
八、林产工业原料	20	
其中：紫胶(原胶)	21	
九、鲜草	22	
十、草种	23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油茶产业情况

表 号： C103 表
 制定机关：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批准机关： 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 国统制〔2020〕10号
 有效期至： 2023年01月

负责单位：规划财务司

填报单位：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实际
甲	乙	丙	1
一、年末实有油茶林面积	公顷	01	
其中：当年新造面积	公顷	02	
其中：当年低改面积	公顷	03	
二、定点苗圃个数	个	04	
三、定点苗圃面积	公顷	05	
四、苗木产量	株	06	
其中：一年生苗木产量	株	07	
二年以上（含二年）留床苗木产量	株	08	
五、油茶籽产量	吨	09	
六、茶油产量	吨	10	
七、规模以上油茶加工企业	个	11	
八、油茶产业产值	万元	12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核桃产业情况

表 号： C104 表
 制定机关：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批准机关： 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 国统制〔2020〕10号
 有效期至： 2023年1月

负责单位： 规划财务司
 填报单位：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实际
甲	乙	丙	1
一、年末实有核桃种植面积	公顷	01	
二、苗圃个数	个	02	
三、苗圃面积	公顷	03	
四、苗木产量	株	04	
五、核桃产量（干重）	吨	05	
六、核桃油产量	吨	06	
七、规模以上核桃油加工企业	吨	07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 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主要林产工业产品产量情况

表 号： C106 表
 制定机关：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批准机关： 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 国统制（2020）10号
 有效期至： 2023年01月

填报单位：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产量
甲	乙	丙	1
一、木材	立方米	01	
其中：针叶木材	立方米	02	
1. 原木	立方米	03	
2. 薪材	立方米	04	
二、竹材	-	-	-
1. 大径竹	根	05	
(1)毛竹	根	06	
(2)其他	根	07	
2. 小杂竹	吨	08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 1. 大径竹一般指直径在5公分以上，以根为计量单位的竹材。
 2. 指标一律取整数。

林业草原就业人员和劳动报酬情况

表号 D101表
制定机关 林业和草原局
批准机关 国家统计局
国统制(2020)10号
2023年1月

填报单位:

指标名称	代码	单位数(个)	年末人数(人)														在岗职工年平均人数(人)	在岗职工年工资总额(元)	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元)	年末实有离退休人员(人)	
			单位就业人员																		
			总计	在岗职工										其他就业人员	离开本单位仍保留劳动关系人员						
				合计	小计	其中:女性	其中:专业技术人员			按学历结构分											
							计	中级技术职称	副高级技术职称	正高级技术职称	高中及高中学历以下	中专及大专学历	大学本科学历			研究生学历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总计	01																				
一、企业	02																				
二、事业	03																				
三、机关	04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 1. 同一单位从事多种经营活动, 较难确定行业性质时, 依次按照主营业务收入、全年营业收入、从业人员确定单位所属行业。
2. 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生态护林员数量和管护情况

表 号： D102 表
制定机关：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批准机关： 国家统计局
批 准： 国统制（2020）10号
有效期至： 2023年1月

负责单位： 规划财务司、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
填报单位：

指标名称	代码	生态护林员（人）			管护面积（公顷）	经费（元）	
		合计	其中			管护经费	其他经费
			少数民族	文化程度为初中及以上			
甲	乙	1	2	3	4	5	6
总计	01						
其中：天保工程生态护林员	02						
其中：公益林生态护林员	03						
其中：护草	04						
一、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员	05						
1. 中央资金选聘	06						
2. 地方资金选聘	07						
二、非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员	08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 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林业草原投资完成情况

表 号： E101 表
 制定机关：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批准机关： 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 国统制（2020）10号
 有效期至： 2023年1月

填报单位：

指 标 名 称	计 量 单 位	代 码	本 年 实 际	中 央 资 金		地 方 资 金	国 内 贷 款	利 用 外 资	自 筹 资 金	其 他 社 会 资 金
				中 央 预 算 内 基 本 建 设 资 金	中 央 财 政 资 金					
甲	乙	丙	1	2	3	4	5	6	7	8
自年初累计完成投资	万元	01								
一、生态修复治理	万元	02								
其中：造林与森林抚育	万元	03								
草原保护修复	万元	04								
湿地保护与恢复	万元	05								
防沙治沙	万元	06								
二、林（草）产品加工制造	万元	07								
三、林业草原服务、保障和公共管理	万元	08								
其中：林业草原有害生物防治	万元	09								
林业草原防火	万元	10								
自然保护地监测管理	万元	11								
野生动植物保护	万元	12								
补充资料：油茶产业投资	万元	13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林业草原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情况

表 号： E102 表
 制定机关：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批准机关： 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 国统制（2020）10号
 有效期至： 2023年01月

负责单位： 规划财务司
 填报单位：

指 标 名 称	计 量 单 位	代 码	总 计
甲	乙	丙	1
一、本年计划投资	万元	01	
二、自年初累计完成投资	万元	02	
其中：国家投资	万元	03	
按构 成分	1. 建筑工程	万元	04
	2. 安装工程	万元	05
	3. 设备工器具购置	万元	06
	4. 其他	万元	07
按性 质分	1. 新建	万元	08
	2. 扩建	万元	09
	3. 改建和技术改造	万元	10
	4. 单纯建造生活设施	万元	11
	5. 迁建	万元	12
	6. 恢复	万元	13
	7. 单纯购置	万元	14
三、本年新增固定资产	万元	15	
四、本年实际到位资金合计	万元	16	
1.上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	万元	17	
2.本年实际到位资金小计	万元	18	
(1)国家预算资金	万元	19	
①中央资金	万元	20	
②地方资金	万元	21	
(2)国内贷款	万元	22	
(3)债券	万元	23	
(4)利用外资	万元	24	
(5)自筹资金	万元	25	
(6)其他资金	万元	26	
五、本年各项应付款合计	万元	27	
其中：工程款	万元	28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 1. 统计范围为按照项目管理的，且计划总投资在500万元以上的城镇林业草原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和农村非农户林业草原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不形成固定资产的投资项目不需填报。

2. 跨区、市、县的林业项目和统一购置设备的林业草原项目，由项目总体实施单位统一填报。

3. 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林业草原利用外资情况

表 号： E103 表
 制定机关：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批准机关： 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 国统制〔2020〕10号
 有效期至： 2023年1月

负责单位：规划财务司
 填报单位：

指 标 名 称	计量 单位	代码	项目 个数 (个)	实际利用外资金额				协议利用外资金额			
				合计	国外借 款	外商投 资	无偿援 助	合计	国外借 款	外商投 资	无偿援 助
甲	乙	丙	1	2	3	4	5	6	7	8	9
总 计	万美元	01									
一、营造林	万美元	02									
1. 公益林	万美元	03									
2. 工业原料林	万美元	04									
3. 特色经济林	万美元	05									
二、草原保护修复	万美元	06									
三、木竹材加工	万美元	07									
其中：木家具制造	万美元	08									
人造板制造	万美元	09									
木制品制造	万美元	10									
四、林纸一体化	万美元	11									
五、林产化工	万美元	12									
六、非木质林产品加工	万美元	13									
七、花卉、种苗	万美元	14									
八、林业草原科学研究	万美元	15									
九、其他	万美元	16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自然保护区行政(事业)单位财务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尚未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填原组织机构代码□□□□□□□□-□

填报单位:

表号: E104表

制定机关: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批准机关: 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 国统制(2020)10号

有效期至: 2023年1月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实际
甲	乙	丙	1
存货	万元	1	
固定资产原价	万元	2	
资产总计	万元	3	
负债合计	万元	4	
本年收入合计	万元	5	
其中: 事业收入	万元	6	
经营收入	万元	7	
本年支出合计	万元	8	
1. 工资福利支出	万元	9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万元	10	
①取暖费	万元	11	
②差旅费	万元	12	
③因公出国(境)费用	万元	13	
④劳务费	万元	14	
⑤工会经费	万元	15	
⑥福利费	万元	16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万元	17	
①抚恤金	万元	18	
②生活补助	万元	19	
③救济费	万元	20	
④助学金	万元	21	
⑤奖励金	万元	22	
⑥生产补贴	万元	23	
4. 经营支出	万元	24	
销售税金	万元	25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 1. 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2. 本报表由具体有法人资格的自然保护地中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的单位填报。

林业草原统计季报

表 号 G101 表
制定机关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批准机关 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 国统制(2020)10号
有效期至 2023年1月

填报单位: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1-2月累计 1-5月累计 1-8月累计 1-11月累计	一季度预计 上半年预计 前三季度预计 全年预计
甲	乙	丙	1	2
一、人工造林	亩	01		
二、飞播造林	亩	02		
三、无林地和疏林地新封山育林	亩	03		
四、新造幼林地封山育林	亩	04		
五、退化林修复	亩	05		
六、人工更新	亩	06		
以上六项中：林业重点工程	亩	07		
七、森林抚育面积	亩	08		
八、种草改良面积	亩	09		
其中：草原重点工程	亩	10		
九、林草产品产量				
1. 木材	立方米	12		
2. 大径竹	根	13		
3. 人造板	立方米	14		
4. 木竹地板	平方米	15		
5. 各类经济林产品总量	吨	16		
其中：油茶籽	吨	17		
其中：核桃	吨	18		
6. 鲜草	吨	19		
十、林业产业总产值（现价）	万元	20		
1. 第一产业	万元	21		
2. 第二产业	万元	22		
3. 第三产业	万元	23		
十一、自年初累计完成林业草原投资	万元	24		
其中：中央投资	万元	25		
1. 中央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	万元	26		
2. 中央财政资金	万元	27		
其中：地方投资	万元	28		
其中：林业重点工程投资	万元	29		
其中：草原重点工程投资	万元	30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1. 上报时间为3月5日、6月5日、9月5日和12月5日前。
2. 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